

从上市公司获得红股如何纳税申报；公司分润分股本怎么交税-股识吧

一、股息红利税收问题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的通知》第十一条规定：股份制企业在分配股息、红利时，以股票形式向股东个人支付应得的股息、红利（即派发红股），应以派发红股的股票票面金额为收入额，按利息、股息、红利项目计征个人所得税。

自2022年1月1日起，我国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

（1）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2）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3）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居民企业直接投资于其他居民企业取得的股息红利，免征企业所得税。

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不包括连续持有居民企业公开发行并上市流通的不足12个月股票取得的投资收益。

二、公司分润分股本怎么交税

公司分利润要交税，分股本不交税

按照我国公司法规定，公司的股东可以为个人股东，也可以为企业法人股东。

一般来说，企业年度实现的利润，按照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后，其税后利润应按照规定分配给股东。一、个人股东分红要缴个人所得税。《个人所得税法》规定，利息、股息、红利所得应纳个人所得税，适用比例税率，税率为20%。

但个人股东从上市公司取得的分红可以减半征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第一条规定，对个人投资者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减按50%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

二、外籍个人从外企分红不缴个人所得税。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个人所得税若干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4〕第020号）第二条第八项规定，外籍个人从外商投资企业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我国税法同时还规定，对外籍个人取得境内上市公司股票的分红也不征税。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外籍个人持有中国境内上市公司股票所取得的股息有关税收问题的函》(国税函发〔1994〕440号)明确，对持有B股或海外股(包括H股)的外籍个人，从发行该B股或海外股的中国境内企业所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三、居民企业税后利润分红不缴企业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二项规定，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为免税收入。第三条规定，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的非居民企业从居民企业取得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也为免税收入。

《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进一步明确，所称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是指居民企业直接投资于其他居民企业取得的投资收益。其所称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不包括连续持有居民企业公开发行并上市流通的股票不足12个月取得的投资收益。

也就是说，企业持有上市公司股票不足12个月的分红要缴税，其他的分红都不需要缴税。

四、非居民企业分红要缴企业所得税

2008年以前，非居民企业从我国境内企业取得的税后利润不需要缴税。

2008年新《企业所得税法》实施后，非居民企业取得的分红需要按10%的税率缴税。

虽然税法规定的税率是10%，但如果非居民企业所在国家或地区与我国签订有税收协定，协定的税率低于10%，则可以按协定的税率执行。

非居民企业取得的被投资企业在2008年以前实现的税后利润分红，税法规定还是按原政策执行，即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对已采用带征率征收个人所得税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税后利润分配给股东，无须再缴纳缴纳“股息、利息、分红所得”项目的个人所得税。

三、个人从上市公司取得的红利，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22〕101号)第一条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

外商投资企业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我国税法同时还规定，对外籍个人取得境内上市公司股票的分红也不征税。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外籍个人持有中国境内上市公司股票所取得的股息有关税收问题的函》(国税函发〔1994〕440号)明确，对持有B股或海外股(包括H股)的外籍个人，从发行该B股或海外股的中国境内企业所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三、居民企业税后利润分红不缴企业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二项规定，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为免税收入。

第三条规定，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的非居民企业从居民企业取得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也为免税收入。

《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进一步明确，所称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是指居民企业直接投资于其他居民企业取得的投资收益。其所称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不包括连续持有居民企业公开发行并上市流通的股票不足12个月取得的投资收益。

也就是说，企业持有上市公司股票不足12个月的分红要缴税，其他的分红都不需要缴税。

四、非居民企业分红要缴企业所得税

2008年以前，非居民企业从我国境内企业取得的税后利润不需要缴税。

2008年新《企业所得税法》实施后，非居民企业取得的分红需要按10%的税率缴税。

虽然税法规定的税率是10%，但如果非居民企业所在国家或地区与我国签订有税收协定，协定的税率低于10%，则可以按协定的税率执行。

非居民企业取得的被投资企业在2008年以前实现的税后利润分红，税法规定还是按原政策执行，即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对已采用带征率征收个人所得税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税后利润分配给股东，无须再缴纳缴纳“股息、利息、分红所得”项目的个人所得税。

七、取得股息红利怎么计算个人所得税

利息、股息、红利所得的计税方法： $所得税 = (每股红利 - 本年度一年期定期储蓄利率) \times 20\%$ 股息是股东定期按一定的比率从上市公司分取的盈利，红利则是在上市公司分派股息之后按持股比例向股东分配的剩余利润。

获取股息和红利，是股民投资于上市公司的基本目的，也是股民的基本经济权利。

扩展资料：发放形式：股东发放股息：由于要在获得利润后才能向股东分派股息和红利，上市公司一般是在公司营业年度结算以后才从事这项工作。

在实际中，有的上市公司在一年内进行两次决算，一次在营业年度中期，另一次是

营业年度终结。

相应地向股东分派两次股利，以便及时回报股东，吸引投资者。

但年度中期分派股利不同于年终分派股利，它只能在中期以前的利润余额范围内分派，且必须是预期本年度终结时不可能亏损的前提下才能进行。

在沪深股市，股票的分红派息都由证券交易所及登记公司协助进行。

在分红时，深市的登记公司将会把分派的红股直接登录到股民的股票帐户中，将现金红利通过股民开户的券商划拨到股民的资金帐户。

沪市上市公司对红股的处理方式与深市一致，但现金红利需要股民到券商处履行相关的手续，即股民在规定的期限内到柜台中将红利以现金红利权卖出，其红利款项由券商划入资金帐户中。

股东送派股利：

财产股利是上市公司用现金以外的其他资产向股东分派的股息和红利。

它可以是上市公司持有的其他公司的有价证券，也可以是实物。

负债股利是上市公司通过建立一种负债，用债券或应付票据作为股利分派给股东。

这些债券或应付票据既是公司支付的股利，又确定了股东对上市公司享有的独立债权。

现金股利是上市公司以货币形式支付给股东的股息红利，也是最普通最常见的股利形式，如每股派息多少元，就是现金股利。

参考资料：股票百科--股息红利

八、个人所得税 利息、股息、红利所得的申报计税金额是？

居民纳税义务人负有完全纳税的义务，必须就其来源于中国境内、境外的全部所得缴纳个人所得税；

而非居民纳税义务人仅就其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缴纳个人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征税内容：工资、薪金所得，劳务报酬所得、稿酬所得、利息、股息、红利所得等等。

工资薪金的计算：应纳个人所得税税额=应纳税所得额×适用税率-速算扣除数

扣除标准3500元/月（2022年9月1日起正式执行）（工资、薪金所得适用）

应纳税所得额=扣除三险一金后月收入-扣除标准

利息、股息、红利所得，以支付利息、股息、红利时取得的收入为一次。

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股息、红利：是指个人拥有股权取得的公司、企业派息分红。

股息：按照一定的比率派发的每股息金。

红利：根据公司、企业应分配的，超过股息部分的利润，按股派发的红股，称为

红利。

如题“个人所得税 利息、股息、红利所得 其他股息红利所得 是定期定律征收 0.5%假设收入1000” 合伙企业，非上市公司。

应纳个人税=收入总金额1000*20%

九、上市公司如何扣缴个人投资者取得的股息红利部分的个税

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为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的法定扣缴义务人。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22〕101号）规定，上市公司派发股息红利时，对个人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上市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

待个人转让股票时，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应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参考文档

[下载：从上市公司获得红股如何纳税申报.pdf](#)

[《学会炒股票要多久》](#)

[《买入股票成交需要多久》](#)

[《股票委托多久才买成功》](#)

[《基金多久更换一次股票》](#)

[下载：从上市公司获得红股如何纳税申报.doc](#)

[更多关于《从上市公司获得红股如何纳税申报》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chapter/32779803.html>